

证券代码：430601

证券简称：吉玛基因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199号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佩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信息披露暂缓、豁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、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1、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